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 106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7 年 3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

開會地點：校總區第 2 行政大樓第 4 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郭代理校長大維

記錄：王麗婷

出席人員：郭代理校長大維、張副校長慶瑞、郭教務長鴻基(兼共同教育中心主任)、陳學務長佳慧、王總務長根樹、李研發長芳仁(楊淑蓉代)、黃院長慕萱、劉院長緒宗、蘇院長國賢(陳毓文代)、張院長上淳、陳院長文章、盧院長虎生(陳世銘代)、郭院長瑞祥(陳業寧代)、詹院長長權、陳院長銘憲(林恭如代)、曾院長宛如、鄭院長石通(王愛玉代)、廖院長成興、李賢中教授、徐富昌教授、鄭麗珍教授、陳敏慧教授、謝尚賢教授、黃漢邦教授、蔣丙煌教授、林裕彬教授、任立中教授、季瑋珠教授、林恭如教授、沈冠伶教授、胡哲明教授、林彥廷同學(賴怡璇代)

列席人員：林主任秘書達德、校園規劃小組實代理召集人松林、吳莉莉小姐、吳慈葳小姐、彭嘉玲小姐、校務研究辦公室蔡博士後研究員旻樺、進修推廣學院吳經理慧芬、吳經理海燕、黃幹事乙峯、公共衛生學院鄭副院長守夏、陳副院長秀熙、吳副院長章甫、醫學院寄生蟲學科蕭助理教授信宏、藍助教弘旭

請假人員：李副校長書行、林楨家教授、鄭素芳教授、張素娟專門委員、賴進貴教授

應到委員：37 位 實到委員：32 位 請假委員：5 位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貳、報告事項（摘錄）

一、校園規劃小組工作報告(會議紀要)（106 年 12 月 14 日—107 年 3 月 2 日）

本小組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至 107 年 3 月 2 日，共召開 1 次會議(會議紀錄如附件 1)，討論案 1 件，討論通過案件 1 件。茲簡述案件如下：

(一)討論案

1.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環境改善工程規劃設計案（提案單位：校園規劃小組）

決議：本案修正後通過，續提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

(二)通過案件簡介

1.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環境改善工程規劃設計案（提案單位：校園規劃小組）

陳文成廣場命名案於 104 年 1 月 14 日 103 學年度第 4 次校園規劃小組委員及 104 年 2 月 25 日 103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案通過，續於 104 年 3 月 21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討論紀念廣場命名及是否立牌，決議分別為：「將圖資系館、第一活動中心、教學二期大樓間之廣場命名為『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及「校

務會議 102212 案紀念廣場立牌」。

後續為廣納創意辦理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設計競圖事宜，104 年 11 月成立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創意設計構思競圖委員會，確立競圖活動辦法。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改善分為兩階段進行，第一階段即「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創意設計構思競圖」，預計將徵選優秀作品納入第二階段招標文件中，提供後續廣場改善規劃設計之依據。

競圖活動續於 105 年 6 月評選出前三名作品，依序為：「第一名：空」、「第二名：土地。凝視」、「第三名：Uncover 薄幕之下」。依競圖結果續辦理「國立臺灣大學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環境改善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案」，於 106 年 9 月 7 日辦理評選會議，經評選委員會決議之優勝廠商為林福原建築師事務所，並於 106 年 11 月 21 日及 12 月 19 日召開第 1 次及第 2 次工作會議，建築師依相關意見修正，續於 106 年 12 月 25 日辦理全校性公聽會收集各方意見。

廣場規劃設計主要採用競圖作品第 1 名空之黑盒子量體為主軸，廣場現況植栽配合設計內容部分移植及移除，自行車停車位調整至廣場左右兩側，以利廣場之整體性，三一矮牆配合坡道長度適度調整，黑盒子量體為 3m*3m，其動線設計提三方案供討論，分別為 1.單一出入口不穿透方案；2.出入口不對稱穿越方案；3.出入口直接穿越方案。

本案於 107 年 1 月 3 日提送 106 學年度第 2 次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討論，會議決議：「本案修正後通過，續提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

參、討論事項（摘錄）

案由二：有關「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環境改善工程」案，茲檢具規劃設計報告書 1 份(附件 3)，提請討論。(校園規劃小組 提)

說明：

一、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規劃設計主要採用競圖作品第 1 名「空」之黑盒子量體為主軸，廣場現況植栽配合設計內容部分移植及移除，自行車停車位調整至廣場左右兩側，以利廣場之整體性，三一矮牆配合坡道長度設置，黑盒子量體為 3m*3m，其動線設計為單一出入口。

二、本案業經 107 年 1 月 3 日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討論修正通過。

決議：本案撤案，俟新校長就任後再提會討論。

肆、臨時動議（略）

伍、散會（下午 4 時 55 分）